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名称		证监许可【2015】61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5月25日至2015年6月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6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54,42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3,428,542,843.2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236,399.0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428,542,843.21
	利息结转的份额	1,236,399.04
	合计	3,429,779,242.2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5,876.5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6月10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与基金募集活动有关的费用,包括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基金经理未认购本基金。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开始办理。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关注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5-06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民族证券20.5亿元款项调查情况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6月9日,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上报的专项调查工作日报及银行汇入回单,第三笔款项7,796.92万元已于6月9日转回民族证券。

截至2015年6月9日,累计已有21,128.82万元转回民族证券。公司将持续关注民族证券20.50亿元款项相关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5-07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5月14日,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民事传票,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泉控股")以公司决议效力确认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作出的公告编号为2015-038的《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中《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的内容无效(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收到民事传票后,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认为本案为公司决议效力纠纷案件,应由本公司住所地法院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管辖。

2015年6月10日,公司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西民(商)初字第14085号】,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移送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管辖。不服本裁定,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案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15-38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6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37),经公司检查后发现部分内容有误,现公司按照201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内容详见2015年5月15日编号2015-26公告)和2015年6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内容详见2015年6月10日编号2015-34公告)形成的决议及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对网络投票议案的设置要求,对上述股东大会通知给予更正如下:

一、第二条 会议审议事项

1、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6、《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7、《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8、《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9、《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0、《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1、《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2、《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3、《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4、《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5、《关于同意公司与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6、《关于同意公司与杭州岳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7、《关于同意公司与王治国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8、《关于同意公司与深圳市方德智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9、《关于同意公司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0、《关于同意公司与佛山市凯鼎聚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1、《关于同意公司与深圳市丰之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2、《关于同意公司、沈阳惠盛供暖有限公司与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23、《关于同意公司、沈阳众邦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与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24、《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收购标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报告的议案》

25、《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的议案》

26、《关于公司备考审计报告的议案》

2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5年-2017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9、《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议案》

30、《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2015年5月15日和6月10日公司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的公告。"

2、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议案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子议案(1)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子议案(2)	2.2 发行方式
子议案(3)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子议案(4)	2.4 发行数量
子议案(5)	2.5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子议案(6)	2.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子议案(7)	2.7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
子议案(8)	2.8 上市地点
子议案(9)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子议案(10)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议案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5	《关于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议案6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7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8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9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10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11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12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13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议案14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15	《关于同意公司与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16	《关于同意公司与杭州岳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17	《关于同意公司与王治国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18	《关于同意公司与深圳市方德智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19	《关于同意公司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20	《关于同意公司与佛山市凯鼎聚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21	《关于同意公司与深圳市丰之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22	《关于同意公司、沈阳惠盛供暖有限公司与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议案23	《关于同意公司、沈阳众邦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与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议案24	《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收购标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报告的议案》
子议案(1)	24.1 《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1-01177号);
子议案(2)	24.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6号)
子议案(3)	24.3 《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1-01178号)
子议案(4)	24.4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3号)
子议案(5)	24.5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29号)
子议案(6)	24.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1号)
子议案(7)	24.7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1号)
子议案(8)	24.8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9号)
子议案(9)	24.9 《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28号)
子议案(10)	24.10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6号)
子议案(11)	24.11 《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0号)
子议案(12)	24.1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8号)
子议案(13)	24.13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3号)
子议案(14)	24.14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7号)
子议案(15)	24.15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2号)
子议案(16)	24.1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0号)
议案25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的议案》
议案26	《关于公司备考合并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2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2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议案2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3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议案》
议案3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3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2015年5月15日和6月10日公司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的公告。"

注:上述议案2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将其列为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事项。因录入有误,"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未录入,因此本次更正内容中将其添加进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中。

二、第四条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更正前: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果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2.00
子议案(1)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子议案(2)	2.2 发行方式	2.02
子议案(3)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子议案(4)	2.4 发行数量	2.04
子议案(5)	2.5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子议案(6)	2.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6
子议案(7)	2.7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	2.07
子议案(8)	2.8 上市地点	2.08
子议案(9)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09
子议案(10)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2.10
议案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修订稿)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2.00
议案13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3.00
议案14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4.00
议案15	《关于同意公司与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5.00
议案16	《关于同意公司与杭州岳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6.00
议案17	《关于同意公司与王治国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7.00
议案18	《关于同意公司与深圳市方德智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8.00
议案19	《关于同意公司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9.00
议案20	《关于同意公司与佛山市凯鼎聚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0.00
议案21	《关于同意公司与深圳市丰之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1.00
议案22	《关于同意公司、沈阳惠盛供暖有限公司与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22.00
议案23	《关于同意公司、沈阳众邦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与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23.00
议案24	《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收购标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报告的议案》	24.00
子议案(1)	24.1 《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1-01177号);	24.01
子议案(2)	24.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6号)	24.02
子议案(3)	24.3 《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1-01178号)	24.03
子议案(4)	24.4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3号)	24.04
子议案(5)	24.5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29号)	24.05
子议案(6)	24.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1号)	24.06
子议案(7)	24.7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1号)	24.07
子议案(8)	24.8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9号)	24.08
子议案(9)	24.9 《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28号)	24.09
子议案(10)	24.10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6号)	24.10
子议案(11)	24.11 《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0号)	24.11
子议案(12)	24.1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8号)	24.12
子议案(13)	24.13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3号)	24.13
子议案(14)	24.14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7号)	24.14
子议案(15)	24.15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2号)	24.15
子议案(16)	24.1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0号)	24.16
议案25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的议案》	25.00
议案26	《关于公司备考合并审计报告的议案》	26.00
议案2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7.00
议案2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28.00
议案2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9.00
议案3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议案》	30.00
议案3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1.00
议案3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32.00

三、按照上述的修订,通知中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更正如下:

附件一: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参加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通知中列明议案的表决意见 (具体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和弃权"中任选一项,并在其栏内划"√")。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0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0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发行数量			
	2.5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2.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7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			
	2.8 上市地点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0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0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修订稿)的议案》			
05	《关于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06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07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08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09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2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3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4	《关于同意公司与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5	《关于同意公司与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6	《关于同意公司与杭州岳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7	《关于同意公司与王治国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8	《关于同意公司与深圳市方德智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9	《关于同意公司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0	《关于同意公司与佛山市凯鼎聚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1	《关于同意公司与深圳市丰之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2	《关于同意公司、沈阳惠盛供暖有限公司与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23	《关于同意公司、沈阳众邦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与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24	《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收购标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报告的议案》			
	24.1 《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1-01177号);			
	24.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6号)			
	24.3 《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1-01178号)			
	24.4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惠涌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3号)			
	24.5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29号)			
	24.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煤炭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1号)			
	24.7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1号)			
	24.8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9号)			
	24.9 《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28号)			
	24.10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市城市供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6号)			
	24.11 《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0号)			
	24.1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蓝天公用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8号)			
	24.13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3号)			
	24.14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37号)			
	24.15 《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准审字[2015]1632号)			
	24.1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沈阳城市公用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340号)			
25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的议案》			
26	《关于公司备考合并审计报告的议案》			
2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2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议案》			
3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三、若受托人认为本人授权不明晰,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相关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自然人,由本人签字;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本委托书复制有效。)

四、除以上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1日

关于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官方淘宝旗舰店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补充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于2015年6月9日发布《关于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官方淘宝旗舰店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自2015年6月9日至2015年7月8日期间对通过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淘宝旗舰店(下称"淘宝旗舰店")认购本公司旗下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1001)实行认购费率优惠,现对具体优惠费率补充公告如下:

2015年6月9日至2015年7月8日投资者通过淘宝旗舰店认购本基金,享有如下优惠:基金认购费率按2.5折优惠,即实收认购费率=原认购费率×0.25,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3%。原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认购费率执行。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